

一抗單必勝，

期五十二第

「我們做一個人，就要做一個爭氣的人！就先要我們自己能認清自己的地位和所負的責任，而真能自重、自強、自立！」

一總裁訓詞」

六月十二日

理紀念週訓詞

紀錄禹拔聲

諸位同事，此次本人出席諒山會議，離局約兩星期，經過各地多為本路沿綫，茲就個人感想，便向諸位報告：

一、本路不僅為一運輸工具，並應開發地方，增加生產。此次道經各大城市如柳江，南寧，鎮南關，並各縣邑如陽朔，荔浦，榕江，鹿寨，雄容，憑江等處，計在廣西境內，已達八百餘公里，歐洲各國及敵國日本多尚不及我一省之大，念及自抗戰以來，雖多處淪陷，而所餘地區之廣大，益足增強吾人抗戰必勝信念。據一般人印象，多謂廣西一省地瘠民貧，本人此次便中與桂省各方面晤談，並就沿途觀察所得，則頗不以為然，桂省

本期本要目

- ▲六月十二日局長在總理紀念週訓詞處理辦法
- ▲喪失長期乘車証及機車煤水車乘車證時以上支領旅費或出勤費須由差出勤滿五小時以上
- ▲本局員工煙辦調驗暫行辦法
- ▲本局工程決算造報辦法
- ▲路務紀要
- ▲人事動態
- ▲刊後語

建國必成

一九三

印製課務局
NATIONAL HIGHWAY COMMISSION
NANKING

■ 他機關之員工不得高價競雇

轉飭本局所屬各部份知照，不另行文。——

交通部訓令 人頤渝字第八八七四號
二十八年五月十六日發

令潮桂鐵路衡桂段管理局

的，一為軍事，一為經濟，近理事會已籌謀本路與湘桂兩省發生經濟上之密切連繫，使本路不僅担负軍事的責任，並担负經濟的責任，桂省當局對此表示非常同情，並願竭力協助，至可感荷。諸同人應知本路之築成，半由徵工徵料，湘桂民衆貢獻至多，自當幫助人民，俾能擴展其生產力，而改善其生活狀況。

二、本路應使沿線各企業各機關連繫，成一經濟的單位。

現在後方西南，西北，及中部各地，各項建設工作均在積極推進，本人前赴重慶，適值全國工程師學會在渝開會，就便參加對於各種事業之開發，各種工業之建樹，知之較詳，我們在抗戰期間，建國並不是一句空話，實在各方面工礦企業，均有驚人發展，惟內容祕密，報章頗少披露耳。

即就桂區域而論，已成有數多工廠，各類工業興業，大體準備。惟以疏散在山野地區，形不外露。現在全國交通工具，西北各地尚難貫通，西南則有湘桂粵漢兩線，可利用之，使各企業連繫，成一經濟的單位，實至切要。本人在桂會參加歐美同學會，出席人員現均從事各項專門事業，本人當以所住區，現有各廠彼此相關，建議應予詳細調查，密切連繫，庶不致重複。

部長 張嘉璈

案准航空委員會二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銓已蓉字第三三一七號公函開，案據本會昆明第十修理工廠廠長錢國璋四月江總乙代電略稱，「資昆明月來物價飛漲，生活程度日高，加以工廠及機關林立，為經致工人故意高薪競相引誘，致空軍低級機械士多紛紛求去，似此影響工作效率匪淺，懇轉呈軍委會並函資源委員會及交通部請通知駐滇各機關，勿得羅致他機關之員工，以維後方建設工作，否則互相吸引非特無以推進事業，即於抗戰前途亦影響至鉅」等情前來，查各機關工廠高價競雇工匠，不獨昆明為然，其他各地亦常有同樣事件發生，除批令准予分別咨呈外，相應據情函請查照令飭所屬對本會議械士不得雇用，以利機務，至親公諒等由，准此，除函復照辦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此令。

紛亂，而得收分工合作之效，當時出席開人，均甚贊同。本路對此，自當力予協助，不特鐵路業務，可藉以與之同時並進，而各類事業亦均能事半功倍，其他事業機關，如科學實驗館，湘桂水道工程處，中央農本局，中央研究院各附屬機關等，均應相互連絡，而本路負推進之責任。

三、望各同人站在自己的崗位，努力職守，安心服務。近來前方，如平漢津浦，南昌，以及各游擊區，各種情況均較抗戰二年來任何時期為好，後方各種事業，亦均同時進展，已達穩固狀態，以前對於某地之倫絡，多為事先意料所及，支持之久暫，未敢加以確斷，現在敵人欲得某一點，必須費甚久之時間，最大之代價，此在國內情形，已足令人樂觀。至於國際方面，以前多僅具空洞之同情心，頗少實際幫助，現在國際上侵

諸國與反侵略國已成對立陳綱，反侵略方面之物力財力均遠較各侵略國為占優勢，實不可以數字計。綜觀國內外情形，抗戰前途至可樂觀，以前悲觀心理，已可掃除。淨盡，雖今後苦痛之經歷與懲懲之事實，仍未能免，然吾人之希望，已與吾人之目的日益接近。望各同人站在自己的崗位上，努力職守，安心服務。

四、品格為人生根本，較軀體尤為重要。

本人近來根據各方秘密報告，發現內外各同人中有少數人意志不堅定，行為不檢束，此種跡象，至為戒心，同人應共懷品格為人生根本，較軀體尤為重要，仰不愧于天，俯不怍于人，是一

支領旅費或出勤費須出差出勤滿五小時以上

本局訓令
總人八字第三七二九號

令各課

茲規定遭失各等長期乘車證及機車煤水車乘車證辦法四項如左：

一、各等長期乘車證及機車煤水車乘車證，如有遺失，應即登報聲明，並同時抄致總務課查照註銷。

二、各主管課於所屬呈報乘車證遭失後，應即轉函車務課飭屬隨時查扣並同時抄致總務課查照註銷。

三、遭失各項乘車證員工，應予扣薪處分，員司扣罰五元，工役扣罰二元。

查本局員工出差旅費暫行規制，關於出差旅費及出勤費，均按日計算。但究以滿若干小時方得支領，尚無規定，茲經規定凡員工出差出勤須滿五小時以上至二十四小時以內，方得照章支領一日出差旅費或出勤費，如出差出勤已逾二十四小時，至少須滿五小時或五小時以上，方得再支一日出差旅費或出勤費。不合以上規定者

生快樂源泉，無時與警惕，自加改正，利害要看清楚，毋為近利所昧，並應知本路

完成於抗戰斯中，應各苦幹，硬幹，國家社會對本路所望甚切，如以個人行動，而加，當於週刊披露，望各注意及之。

遺失長期乘車證及機車煤水車乘車證處理辦法

本局訓令
總人八字第三六一二號
廿八年六月八日發

令各課

作廢並檢同所登報紙申明理由，呈報主管課轉呈管理局備發。

合。本日就總理紀念週機會，對於上列各點，特向諸位報告。沿線諸同人未獲參

致影響路譽，此種人終必為國家社會所損害。

本日就總理紀念週機會，對於上列各點，特向諸位報告。沿線諸同人未獲參

局長 石志仁

局長 石志仁

規章輯要

■湘桂鐵路衡桂段管理局員工煙辦調驗暫行辦法

(印)嚴守醫院一切規章。

二十八年五月二十九日總醫八字第三三六〇號訓令施行

第一條 本路員工煙辦調驗事宜，悉依照

本辦法之規定辦理。(所謂煙辦係指

部屬各職路員工煙辦調驗辦法第一條
所列之吸食鴉片及打嗎啡針服用金丹
紅白丸與其他替代品等而言。)

第二條 本路員工有被主管首領檢舉或被

人告發有煙辦嫌疑者即由本局令飭調

驗，但告發人須在告發文內簽名蓋章

，本局對於告發人之姓名保守秘密，

若匿名呈控，概作無効，倘告發人係

挾嫌誣告，經將被告人調驗確無煙辦

時，誣告人應受反坐處分。

第三條 本路調驗事務依照 郵定各職路

員工調驗辦法第二條之規定，由局令

行總務課轉交主任醫師室負責辦理，

並委託桂林省醫院負責檢驗。

第四條 主任醫師室奉到調驗局令後應立

即電知受驗人服務部分轉飭受驗人於

奉到飭知後三日內赴桂林診療所報到

未遵限報到電報主任醫師室備查。入

院證格式另訂之。

第五條 受驗人服務部分接到主任醫師室

■湘桂鐵路衡桂段管理局工程決算造報辦法

第十條 醫院於受驗人入院後應施以絕對隔離詳細檢驗，除臨床檢驗外並須化驗其便溺，如省立醫院無化驗設備，須轉送桂林衛生試驗所代驗。

第十一條 醫院於檢驗期滿後除發給受驗人出院證外，並填具調驗煙辦臨床報告及化驗毒品報告各三份送交桂所報

由主任醫師室分別存轉。

第十二條 醫院對於受驗人檢驗結果，不得向受驗人說明或向外宣傳。

第十三條 主任醫師室接到調驗報告後，應即詳核將調驗結果呈報總務課轉呈

本局核辦。

第十四條 受驗人出院後在未奉局令前准

明文件，始准入院受驗。

第十五條 員工在調驗期間不准作爲公假不

扣薪資。

第十六條 所有調驗及化驗一切費用概由

主任醫師室墊付報銷。

第十七條 本辦法自是會核准公佈日施行

如有未盡事宜，隨時由局呈會修正之。

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會字第一九七九號訓令施行

第一條 工程決算應用建34(甲)工程決算總清單格

算單及建34(乙)工程決算總清單格

式造報八份，計存總段一份（附圖），工務課一份（附圖），會計課一份（附圖），呈會一份（附圖），呈部三份（附圖）。

第二條 每一工號，應填造工程決算單

張，該工號內所分各工程單位，應各填造工程決算總清單一張，合為一份。

1. 路基工程單位為土方工程，石方工程。

2. 道路工程單位為路基土方，路基石方，涵洞，小橋，路面。

3. 大橋工程單位為路基土方，路基石土，臨時梁架，臨時橋面，發電，倉庫，機件損耗等是，小橋則以每一處為一個工程單位。如有臨時梁架者，其梁架及橋面應另為一個單位。

4. 涵洞水管，則以每個為一個工程單位。

5. 房屋工程，應以一座為一個單位，如建築物合為一個工號者，亦應

分庫計算列報。

第三條 凡預算所定包工費，工費，材料費，其他（或減費）各數目，如因施工，發包計劃發生變動，致決算各費別數目，不符預算時，仍應照實在決算表上列報，無須強合預算，以昭實在，但其決算總數，不得超出預算。

如實施超過預算而在十分之一以上時，應備文附呈理由。
第四條 每一工程決算總清單，應劃分四部，即工費，工費，材料費，其他（或運費）四部併總結之，包工費內按工程細目詳細列載，工費內按各種臨時工職稱易詳細列載，材料費按各種材料詳細列載，運費等按實支及攤加數目，

第五條 同一工號分為兩個或更多個工程單位者，則每一個工程單位造決算總清單一張，如一個工程單位分為數個承攬者，則仍以工程單位為標準，合填決算總清單一張，但須加註各承攬數，於備考欄內，以查查核。

第六條 承攬工程細目填列之。
第七條 橋涵工程應將暫列橋位里程，孔數，跨度及橋式之種類，詳細列載。
第八條 費十六十三涵洞水管所用之護木及釘鐵材料，為數甚微，應照預算列資符合，而便割一。
第九條 臨時工員分別工人種類，按其總工數填列之。（每一工人工作一整天半為半工，加工照算）
第十條 材料費應分別列報及自轉之次序填列，各作一合計數，以便查核。

第十一條 材料不同種類者應分別，如種類同而尺寸不同，亦應分別。

第十二條 木料如係按規定尺寸自購或請領者，應照實填列，其數量並須與該工圖之數量核對，如係自購樹株改製者，應將其成本價值按竣工圖之尺寸數量改算核列，而其成本之樹株價值，改製工費及運費之原報銷數字，仍須加列一行，以表明之其他改製之材料，均照此辦法處理。

第十三條 工具機件之損耗或折舊已報銷之數目，應列入材料費項下，並註明其指壞之狀況。

第十四條 建築機具管理所應攜派各工程之使用費，應注意列入材料費項下之機具損耗。

第十五條 運費一項，應按各月份報銷數目分別，其汽油等項攤加之運費數目亦同。

第十六條 包工費決算數目，均應註明承攬數或合同號數，工費，材料費及運費等項，均應註明報銷之月份及單號，不得忽略。

第十七條 費等項，均應註明報銷之月份及單號，不得忽略。
第十八條 編造決算，應先報送底稿二份，以一份送會計課核對帳目，以一份送工程課核對竣工圖，分別由工程兩課蓋章後，再正式抄報，並將應附之竣工圖及蓋章發還之底稿二份，一併附送，以憑查核。

人...事...動...態...

(一) 本局二十八年五月份撥職守用
革並呈轉永不敍用員工一覽表

目現金及體育用品，並應移交清楚。
(五) 本局體育會簡章及其怡章程，除
本辦法規定者外，各分會均適用之。

文...政...務...紀...要...

△體育分會先就衝冷全桂四 站辦理

員工福利委員會據體育會呈。請規定
設立沿線體育分會辦法，經該會草具修正
案，於本月十日提出第六次會議，呈奉管
理局批示「先就衝冷全桂四站辦理餘段幹
」等因。茲將辦法摘要如次。

(一) 體育分會設分會長一人，會計一
人，幹事二人至五人，均由會員推舉。除
會計應報由體育會轉請員工福利委員會核
准外，其餘成員及會員應開列名單報由體
育會轉請員工福利委員會核準。

(二) 體育分會會員每月應繳會費數目
，由各該分會自行規定，但應先行報由體
育會轉請員工福利委員會核準。

(三) 一切場地設備建設珠架及球類球
類等臨時及經常費用，均由各該分會就會
費項下開支，但得聲請體育會轉請員工福
利委員會呈請管理處撥發一次補助費。

(四) 體育分會各項收支，均由會委會
計連帶負責，按月報由體育會轉請員工福
利委員會帳務組查核。遇有確證，所有報

姓名 年齡 職務
田 漢 48 車務第一段車長
徐 桐 30 桂林北站轉職夫
榮建德 35 車務第一段車長
劉好義 23 36 湖南衡陽機廠司事
許星耀 25 36 湖北襄陽西站站夫
王銀興 19 36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段車值
蔣百奎 28 36 江蘇電務第一組電線班
許光坤 25 36 浙江杭州電務第一組電線班
尤景生 28 36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段車值
張建德 35 36 湖南衡陽機廠司事
劉好義 23 36 湖北襄陽西站站夫
徐 桐 30 桂林北站轉職夫
田 漢 48 車務第一段車長
榮建德 35 車務第一段車長
許星耀 25 36 湖南衡陽機廠司事
王銀興 19 36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段車值
蔣百奎 28 36 江蘇電務第一組電線班
許光坤 25 36 浙江杭州電務第一組電線班

姓名 年齡 職務
何元益 26 36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組電線班
吳海青 26 36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組電線班
于 雲 29 36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組電線班
胡吉華 25 36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組電線班
楊名貴 24 36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組電線班
何 亮 23 40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組電線班

姓名 年齡 職務
胡吉華 25 36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組電線班
楊名貴 24 36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組電線班
何 亮 23 40 江蘇無錫車務第一組電線班

人事動態

新 委 员	提 搶 訂 索 要 求	提 搶 訂 索 要 求	提 搶 訂 索 要 求	提 搶 訂 索 要 求	提 搶 訂 索 要 求
陳忠後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薛潤東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張 謙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朱桂旺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王思明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王守俊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謝傳平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陸子敬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劉永廉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任明欽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馬祚忱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總務科長代辦

工務課	何兼詳	總經理因因 桂工總經 試用桂工 調教足路 程司
機械課	段	全工總經 長 聘 聘
吳永昌	調教足路 事務課員	製造業清 理處處
溫誠者	三八分文	巡處處
余貽亮	實習生	實習生 聘
董家鳳	三九分	工上半長同
顧元社	監督	監督
何孝昭	暫代代理	同
劉善幫	工程司	冷工總段
何其達	代運輸工	調教足路
侯振藩	衡工總段	冷工總段
杜敬林	辦公室工	調教足路
湯銘	冷工總段	桂工總經 司
賈新臺	同	桂工總經 司

△工程股遷回衡陽辦公

工程課於二十七年八月二十七日因根據會議決定遷地辦公，除課長並附留數員在舊工作外，其餘工程，設計，橋樑，各般均遷往冷水灘辦事處辦公，圖以公文傳遞拖延時日，一切均感不便，本擬遷回一部分，奈以衛局辦公房屋支配困難，未得實現，現以公役宿舍原來房屋腾出，即剗撥二間，已於六月七日先將工程股遷回衡陽工作。

△旅客攜帶空簍空桶得按行李運輸

本路沿綫鄉民搭乘客車，多有肩挑空簍以備回程存放物件者，又有背負木桶木盆赴鄰近各站購買魚秧者，此項空簍等件

第二十三期第一七九頁上排第六行「九萬」應為「萬九」，第一八二頁三月份小修機車欄（事變小修）前漏「五輛二字。」二十四期第一八六頁上排第二十二行「華南」之「南」字應漏掉，第一八七頁下排第十七行「坐船車期內」下漏掉「不」字，第一八八頁中排第九行「或」字下漏掉「某」字，第一八九頁「總表」共計上月人數「310」，應為「316」，上排倒數第三行「轉課一晉新人數「1」應為「10」。

刊誤

刊後語

調度所代表車務課對各站發號施令，辦理一切調度事宜，雙方若無紀錄，非特無可查考，且恐遇事推諉，責任難明，茲將命令號數、時日、事由、發令人、傳令人、接令人、接令站、接令人、及接令站編號等項，所必需隨身攜帶之應用工具，如農民之皮袋、繩桶担等，並非販賣用之貨品，均得按行李運送，但每旅客至多每種不得超過一件或一付。」之規定，作為行李辦理，俾資便利云。

△調度所對各站行車命令應各備簿紀錄

大都係貨客雜運旅行中應用物件及職業上必需工具，倘其按照貨物或包裹起運，未免負擔過鉅。車務課為招徠起見，經通令各站對於此項空簍木桶木盆，按照本路客運附則第二十三條「凡旅客因職業上所必需隨身攜帶之應用工具，如農民之皮袋、繩桶担等，並非販賣用之貨品，均得按行李運送，但每旅客至多每種不得超過一件或一付。」之規定，作為行李辦理，俾資便利云。

△新派司機隨車看道應由各主管段或車房發給證明條，司機隨車看道，但無乘車憑證，恐多流弊，按照規定格式，逐一登記，以便查考。

△新派司機隨車看道應由各主管段或車房發給證明條，註明起訖站名，往返字樣，並加蓋主管段或車房圖章，及主管人名章，以資證明，如無此項憑證，不論乘坐何項車輛，應予照章收票，以重路收等情。該課經商准機務課同意，自六月十日起，凡新派司機隨車看道，均由各主管

生產事業之發展繁榮，不僅各部門應有嚴密之統制，相互間應有深切之連繫，而交通運輸尤為其命脈。鐵路為交通運輸之主要工具，凡鐵路所經之區域，各種生產事業即隨之發榮滋長；反之，各種生產事業之相繼開發，亦直接促進鐵路業務之擴展，二者相輔相成，殆為自然之趨勢。惟是鐵路與各生產部門間，欲期比例並進，共趨繁榮，如非運用有計劃有組織之策動，而以鐵路任扶持連絡之責，勢將不免於搜奇圖利供諸失調之弊，而無以適應非常時期之需要，樹立經濟復興之基礎。茲由鐵路為線的延長，而生產組織則為點的分佈，以鐵路扶助生產事業，不特為事實上之便利，且亦為鐵路本身應盡之職責也。